# 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 2014 第四季度 报告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 基金简称 | 诺安聚鑫宝货币 | |
| 交易代码 | 000771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4年9月1日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5,175,516,852.01份 | |
| 投资目标 | 在严格控制风险、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稳定的、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国内外的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变化趋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基础上,分析和判断利率走势与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并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对基金资产组合进行积极管理。 | |
| 业绩比较基准 |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 |
| 基金管理人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诺安聚鑫宝货币A | 诺安聚鑫宝货币B |
|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0771 | 000779 |
|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211,453.47份 | 5,175,305,398.54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诺安聚鑫宝货币A | 诺安聚鑫宝货币B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 999,521.73 | 32,653,549.59 |
| 2.本期利润 | 999,521.73 | 32,653,549.59 |
|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211,453.47 | 5,175,305,398.54 |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②自2014年9月4日起,本基金分设为两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和B级基金份额,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安聚鑫宝货币A

| 阶段 | 净值收益率① |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1.1121% | 0.0006% | 0.0894% | 0.0000% | 1.0227% | 0.0006% |

诺安聚鑫宝货币B

| 阶段 | 净值收益率① |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1.1121% | 0.0006% | 0.0894% | 0.0000% | 1.0227% | 0.0006% |

注:①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是"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②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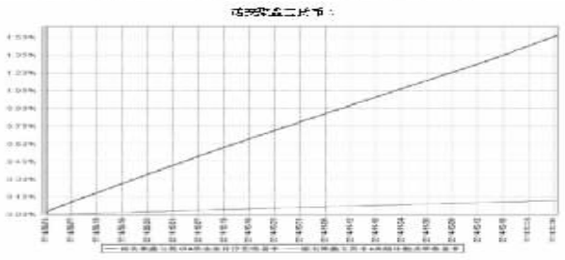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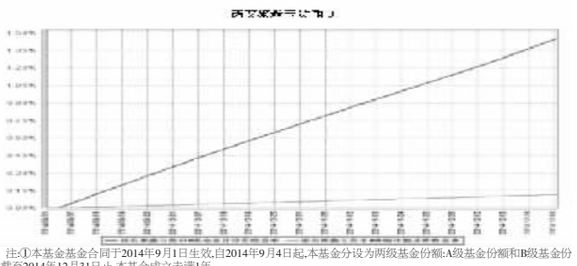

注:①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1日生效,自2014年9月4日起,本基金分设为两级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和B级基金份额。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成立未满1年。

②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成立未满6个月。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汪波 | 现金管理组负责人,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及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 2014年11月29日 | - | 3 | 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类品种的研究、投资工作。2014年2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基金经理助理,现任现金管理组负责人。2014年4月起任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以及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任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以及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月起任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
| 张乐赛 | 固定收益部总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红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2014年9月1日 | 2014年12月13日 | 10 | 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就职于南京商业银行资金运营中心。2004年12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曾于2009年8月至2012年1月担任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6年8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诺安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5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诺安红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3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5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至2014年12月担任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①此处张乐赛先生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张乐赛先生的离职日期和汪波先生的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该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受权益类市场大幅上涨影响,机构纷纷赎回货币基金,在此背景下,短融收益率大幅上升。

该基金规模持续增长,管理人在以流动性管理作为重点的同时努力提高收益,效果显著。灵活进行逆回购和存款运作,在流动性的关键时点,安排相应的资金到期,使资产保持较强的流动性,以满足投资者日常的申购、赎回需求。

管理人始终坚持"确保本金的安全性、资产的流动性,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高于投资基准的稳定收益"的原则,注重信用风险的控制,严格执行内部债券评级制度,确保资产的安全性。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注重控制投资、交易及操作风险,对基金资产进行合理配置。

随着资金面紧张局面的缓解,短融收益率有望下降,管理人将继续灵活进行逆回购和存款操作,在保证资产的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秉持债券分散化投资的原则,通过动态调整债券资产比例,为投资者创造更高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投资组合的剩余期限为76天,影子定价偏离度为-0.0936%。本报告期诺安聚鑫宝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1.1121%,诺安聚鑫宝货币A的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894%;本报告期诺安聚鑫宝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1.1121%,诺安聚鑫宝货币B的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894%。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固定收益投资 | 1,749,820,416.45 | 33.80 |
| | 其中:债券 | 1,749,820,416.45 | 33.80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782,368,505.06 | 34.43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0,916,722.88 | 1.18 |
| 3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1,619,465,782.57 | 31.29 |
| 4 | 其他资产 | 24,810,931.23 | 0.48 |
| 5 | 合计 | 5,176,465,635.31 | 100.00 |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 序号 | 项目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1 |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0.03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0.00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2 |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

注:本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 项目 | 天数 |
|---|---|
|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 76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 90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 29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 序号 | 平均剩余期限 |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1 | 30天以内 | 56.85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2 | 30天（含）-60天 | 14.49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3 | 60天（含）-90天 | 6.37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4 | 90天（含）-180天 | 6.00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5 | 180天（含）-397天（含） | 17.00 | - |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 - |
| 合计 | | 100.71 | -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序号 | 债券品种 | 摊余成本（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国家债券 | 20,020,052.19 | 0.39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230,266,756.79 | 4.45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230,266,756.79 | 4.45 |
| 4 | 企业债券 | - | -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1,499,533,607.47 | 28.97 |
| 6 | 中期票据 | - | - |
| 7 | 其他 | - | - |
| 8 | 合计 | 1,749,820,416.45 | 33.81 |
| 9 |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 - |

5.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债券数量（张） | 摊余成本（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40207 | 14国开07 | 1,500,000 | 150,275,934.51 | 2.90 |
| 2 | 071405005 | 14证金CP005 | 600,000 | 59,993,044.23 | 1.16 |
| 3 | 120215 | 12国开15 | 500,000 | 50,031,766.48 | 0.97 |
| 4 | 011461011 | 14五矿股SCP011 | 400,000 | 39,997,463.03 | 0.77 |
| 5 | 071442005 | 14西部证券CP005 | 400,000 | 39,994,624.87 | 0.77 |
| 6 | 071415012 | 14申万CP012 | 400,000 | 39,993,280.18 | 0.77 |
| 7 | 071404016 | 14广发CP016 | 400,000 | 39,990,221.08 | 0.77 |
| 8 | 041454078 | 14川交投CP003 | 400,000 | 39,981,752.13 | 0.77 |
| 9 | 011499070 | 14鲁黄金SCP001 | 400,000 | 39,973,425.58 | 0.77 |
| 10 | 011499094 | 14国联SCP003 | 400,000 | 39,954,005.63 | 0.77 |

5.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 项目 | 偏离情况 |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 0.0000%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 -0.1743% |
|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 0.0427%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5.8.2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5.8.3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4 其他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利息 | 24,810,931.23 |
| 4 | 应收申购款 | - |
| 5 | 其他应收款 | - |
| 6 | 待摊费用 | - |
| 7 | 其他 | - |
| 8 | 合计 | 24,810,931.23 |

5.8.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项目 | 诺安聚鑫宝货币A | 诺安聚鑫宝货币B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201,636,040.79 | 915,837,150.43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1,968,220.09 | 14,488,940,744.17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203,392,807.41 | 10,229,472,496.06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211,453.47 | 5,175,305,398.54 |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公开募集的文件。

②《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③《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④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⑤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2014年第四季度报告正文。

⑥报告期内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2日

#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 第四季度 报告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基金简称 |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 |
| 交易代码 | 540010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1年7月27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272,565,913.03份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科技主题的优质上市公司,在控制风险、确保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净值增长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
| 投资策略 |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br>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br>2.股票投资策略<br>本基金在股票投资的比例中必须有不少于80%的比例需投资于科技主题的股票。<br>本基金所指的科技主题,主要分为两类:1 处于信息化升级领域的上市公司;2 科技创新类上市公司。<br>本基金主要投资处于科技主题中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这些上市公司会包含很多一般意义的行业。在子行业的配置上,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多方面的因素。具体而言,可分为三个步骤:首先,行业研究员通过对各子行业面临的国家财政税收等政策、竞争格局、估值水平进行研判,结合各行业的发展现状及发展前景,动态调整各目所属行业的投资评级和配置建议;其次,行业比较分析师综合内、外部研究资源,比较各子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提出重点行业配置比重的建议;最后,基金经理将根据行业研究员、行业比较分析师的建议结合市场投资环境的预期与判断确定子行业的配置比重,对子行业基本面因素已出现积极变化但股票市场反应滞后的子行业进行重点配置。<br>科技主题的上市公司包含很多一般意义的行业,其发展阶段也有所不同,在个股的精选上,本基金将着重选择那些产品已经过前期的技术和产业准备、下游需求在政策刺激下将大幅增长、具有良好业绩成长性的上市公司,因此,本基金将从上市公司的成长性、科技研发能力、估值水平等方面对科技主题的上市公司进行综合评价 |
| 业绩比较基准 |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管理人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112,835,410.16 |
| 2.本期利润 | 16,893,865.39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474 |
|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391,149,103.54 |
|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4351 |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是"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94% | 2.30% | 39.78% | 1.48% | -38.84% | 0.82%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7月27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注:1.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5%-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科技主题的上市公司。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12年1月20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2.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300 指数*90% + 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3. 上述涨幅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沪深300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李元博 | 本基金基金经理 | 2014年6月21日 | - | 4 | 李元博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

注:1. 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李元博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第四季度,市场的风格出现了切换,特别是进入到11月下旬,以低估值蓝筹为主的金融、建筑、地产、钢铁、交运行业出现了连续上涨行情。截至2014年末,非银、建筑、地产涨幅达到了130%、100%、78%,主要的涨幅均在四季度完成。而同时期,以创业板为代表的小市值股票回撤明显,自12月份以来的创业板调整,指数下跌幅度达到12%,个股很多回落25%左右。市场出现剧烈的变盘,有以下几个触发因素,首先是沪港通的开闸,预示着海外机构对低成本的资金能够直接投资A股中的蓝筹股,市场开始预期蓝筹股的估值会出现普遍的回升。另外,中央政府提及"一带一路"、"自贸区"建设,通过向外国输出产能来化解传统行业产能过剩。从效果来看,一带一路确实带动了相关产业海外订单的快速增长,基本面得到改善。金融股方面,券商受到融资融券业务的拉动,业绩4季度出现大幅的增长。而对于中小市值股票,12月份以来利空较多,有针对18家中小市值上市公司炒作股票的立案调查,严格执行退市制度,关于2015年股票发行节奏也有不利的传言。总体而言,主板股票基本面边际改善最为明显,消息面上也利好主板股票,市场风格短期难以出现逆转。

本基金产品的配置集中在TMT行业,以创业板股票为主。近期市场风格切换导致净值下跌幅度和速度都较大。但该产品仍然坚守以TMT为主的投资方向,在净值下跌过程中,对组合进行优化,集中持仓在基本面良好,估值已经合理的股票上,并且预计创业板中优质个股的估值修复即将到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为0.9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表现为39.7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一季度,我们认为宏观经济仍然没有明确的复苏信号,基于近期房地产行业销售转暖的事实,下一轮新开工高峰将在15年下半年体现出来,投资增速应该在15年中开始回升。除了低估值板块继续轮动上涨外,国企改革会在15年取得实质性进展,成为新的投资方向。一季度在相对的业绩真空期,一带一路、国企改革、深港通等主题会继续轮动发酵,在3月份市场会对一季报产生预期,市场会开始产生分化,业绩能够验证的成长性行业会继续上涨至9月份。

科技先锋会坚持以TMT行业为主要配置的思路,集中在互联网金融、农业信息化、指纹识别、物联网应用等领域。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363,477,237.15 | 87.89 |
| | 其中:股票 | 363,477,237.15 | 87.89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 贵金属投资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43,502,361.11 | 10.52 |
| 7 | 其他资产 | 6,579,457.48 | 1.59 |
| 8 | 合计 | 413,559,055.74 |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 农、林、牧、渔业 | - | - |
| B | 采矿业 | - | - |
| C | 制造业 | 157,209,889.22 | 40.19 |
| D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 - |
| E | 建筑业 | - | - |
| F | 批发和零售业 | - | - |
| G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 - |
| H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I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97,228,501.63 | 50.42 |
| J | 金融业 | - | - |
| K | 房地产业 | - | - |
| L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 - |
| M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 - |
| N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5,173,218.00 | 1.32 |
| O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P | 教育 | - | - |
| Q |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 - |
| R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3,865,628.30 | 0.99 |
| S | 综合 | - | - |
| | 合计 | 363,477,237.15 | 92.93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300271 | 华宇软件 | 724,082 | 27,659,932.40 | 7.07 |
| 2 | 300169 | 天晟新材 | 3,256,429 | 26,832,974.96 | 6.86 |
| 3 | 300322 | 硕贝德 | 1,395,767 | 26,701,022.71 | 6.83 |
| 4 | 300168 | 万达信息 | 559,813 | 25,863,360.60 | 6.61 |
| 5 | 002496 | 辉丰股份 | 1,074,207 | 23,417,712.60 | 5.99 |
| 6 | 300007 | 汉威电子 | 824,377 | 23,313,381.56 | 5.96 |
| 7 | 300166 | 东方国信 | 814,976 | 22,868,226.56 | 5.85 |
| 8 | 000555 | 神州信息 | 537,231 | 20,683,393.50 | 5.29 |
| 9 | 300059 | 东方财富 | 605,926 | 16,941,690.96 | 4.33 |
| 10 | 002170 | 芭田股份 | 1,737,942 | 15,641,478.00 | 4.00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691,555.87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712,182.71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8,379.15 |
| 5 | 应收申购款 | 3,167,339.75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6,579,457.48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
|---|---|---|---|---|---|
| 1 | 300168 | 万达信息 | 25,863,360.60 | 6.61 | 审核股份发行及现金购买资产 |
| 2 | 002170 | 芭田股份 | 15,641,478.00 | 4.00 | 筹划员工持股计划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